

##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大额存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1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4,1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3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375.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612.30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2,012.65万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249.15万元）。募集资金21,763.50万元以及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1,412.30万元共计人民币23,175.80万元已于2017年2月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计划分步投入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决定以大额存单的方式存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存单编号	存单金额 (万元)	期限	年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高斯贝尔数码科	中国银行郴	CD00318062	2400	1个月	1.54%	20180621	20180721

	技股份有限公司	州分行	1142338746					
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郴州分行	444416346	2400	1个月	1.54%	20180621	20180721

上述以大额存单存放的募集资金的管理：

1、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时，已通知保荐机构。上述存单到期后，公司及时将资金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保荐机构。

2、公司不得对上述存单设定质押。

3、公司不得从上述大额存单账户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本存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它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资金，必须将上述大额存单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4、本大额存单不可转让。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大额存单进行存放，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没有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银行郴州分行大额存单交易明细回单。
- 2、中国农业银行郴州分行大额存单交易明细回单。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23日